

张家港天乐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7 月 7 日
- 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李斌
- 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召集、召开程序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以及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方式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6 人，持

有表决权的股份 36,838,8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93.88%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》

1、 议案内容

公司曾于 2017 年 6 月发行股票，并于 2017 年 8 月 16 日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《关于张家港天乐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》，确认公司本次股票发行 1,500,000 股，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 31,200,000 股增加至 32,700,000 股。

另根据公司 2017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结果，公司总股本由 32,700,000 股增加至 39,240,000 股。

综上，根据 2017 年 6 月股票发行和 2017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结果，将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31,200,000 元增加至人民币 39,240,000 元。

2、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6,838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 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》

1、 议案内容

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，拟变更公司经营范围，具体变更情况如

下：

变更前公司经营范围为：橡胶、塑料材料及产品的研发、制造、加工、销售；汽车配件购销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进行经营活动）

变更后公司经营范围为：橡胶、塑料材料及产品的研发、制造、加工、销售；汽车配件购销；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进行经营活动）

以上变更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定为准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6,838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根据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及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决议，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修改如下：

(1) 公司章程第五条：“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1,200,000.00 元。”

修改为：“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9,240,000.00 元。”

(2) 公司章程第十三条：“经营范围：橡胶、塑料材料及产品的

研发、制造、加工、销售；汽车配件购销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”

修改为：“经营范围：橡胶、塑料材料及产品的研发、制造、加工、销售；汽车配件购销；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。”

（3）公司章程第十七条：“公司股份总数为 31,200,000 股，全部为普通股。公司发行的股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集中登记存管。”

修改为：“公司股份总数为 39,240,000 股，全部为普通股。公司发行的股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集中登记存管。”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6,838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张家港天乐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张家港天乐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7 月 9 日